

证券代码：835940

证券简称：瑞济生物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江西瑞济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、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及口头通知

方式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衷鸿宾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苗九昌因事缺席，委托董事苗春云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西瑞济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瑞济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